

证券代码：870079

证券简称：广百展贸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广州市广百展贸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12 月 2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惠琦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39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359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45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61,427.45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10,326.95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8,240.27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97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66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| 行业代码 | 行业门类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C | 制造业 |
| I | 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|
| F | 批发和零售业 |
| D | 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|
| K | 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 |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| 行业代码 | 行业门类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C | 制造业 |
| I | 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|
| M |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|
| F | 批发和零售业 |
| R | 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 |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38,558.97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4,156.24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,877.29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90,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

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5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。

7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8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5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盛林萍，200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6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 3 年已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、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黎燕婷，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 5 月起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、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顾艮华，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起在本所执业，2011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。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，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17.2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7.2 万元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7.2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7.2 万元。

审计费用由审计业务工作量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和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报告机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

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资质符合国资委、税务局及新三板股转系统的要求，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(三)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经审查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、公允的审计服务，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和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报告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市广百展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广百展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27日